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10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人，其中董事郑波、张尼、阳元江、张帅、张亚滨、陈岚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伟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7月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工作，共计归属股份2,437,040股。股票归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45,437,608股增加至547,874,648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45,437,608元变更为547,874,648元。

基于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变更前：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2号A座二层，变更后：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8号楼1至15层101内9层919室。本次变更注册地址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为了保证后续工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办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章

程备案等事宜，《公司章程》的修订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登记备案的版本为准。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董事会授权管理，明确公司治理主体之间的权责边界，促进董事会和管理层依法行权履职，提高经营决策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2 日